

证券代码：838897

证券简称：埃维股份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2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张庆才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管理层经慎重考虑并与各股东充分沟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主动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公司拟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的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持续加强经营管理能力与专业技术水平，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终止挂牌不会对公司正常运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在审议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并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高效、顺利地推进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现特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一切事宜。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和公司股东会决议，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规定提交股票终止挂牌申请；

（2）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进行沟通和磋商；

(4) 办理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股份退出登记事宜；

(5) 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次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本次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全部办理完毕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 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保护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7 日在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